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8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利得”）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8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对所涉及的问题逐条分析、整理，现就问询函内容回复如下（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中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相同）：

1、报告期内，你公司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8.54 亿元、9.09 亿元、9.12 亿元、8.95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0.82 亿元、1.02 亿元、1.06 亿元、0.61 亿元。第四季度较第三季度营业收入下降 1.84%，净利润下降 42.68%，净利润下降幅度远大于营业收入下降幅度。

（1）请你公司结合行业特点、产品类别、销售模式、收入确认政策和收款政策等说明第四季度净利润大幅下降，且下降比例远大于营业收入下降比例的原因及合理性。

（2）请你公司说明销售是否具有季节性、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跨期结转成本费用等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 请你公司结合行业特点、产品类别、销售模式、收入确认政策和收款政策等说明第四季度净利润大幅下降，且下降比例远大于营业收入下降比例的原因及合理性。

随着全球汽车产量和保有量的增加以及汽车安全问题越来越受到关注，基于良好的性价比，涤纶工业长丝在轮胎帘子布、安全带、安全气囊等汽车安全领域的应用将成为涤纶工业长丝差别化的重要增长点。公司围绕涤纶工业长丝及其行业应用进行纵向及横向拓展，逐步形成较为完整的产业链和丰富的产品结构，目前主要生产销售涤纶工业长丝、轮胎帘子布以及塑胶材料等三大系列产品。公司的主要产品中，涤纶工业长丝及轮胎帘子布产品的销售模式主要为直销，灯箱广告材料和石塑地板产品的销售模式基本采用经销。公司按照会计准则要求确认收入，按照合同约定收款。

公司的行业特点、产品类别、销售模式、收入确认政策和收款政策在报告期内未发生明显变化。

2018 年度公司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53,967,972.12	908,787,682.83	911,759,718.78	894,962,52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122,564.19	101,911,296.30	106,272,775.07	60,918,951.05

公司 2018 年分季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85,396.80 万元、90,878.77 万元、91,175.97 万元和 89,496.2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8,212.26 万元、10,191.13 万元、10,627.28 万元和 6,091.90 万元，公司第四季度较第三季度营业收入下降 1.84%，净利润下降 42.68%，净利润下降幅度大于营业收入下降幅度，主要原因是：

1)随着中美贸易摩擦的持续加剧，美国决定于 2018 年 9 月 24 日起对约 2,000 亿美元中国商品加征 10%关税，公司的所有产品均有涉及。公司通过全面评价公司产品在市场中的地位，有选择有针对性地与客户协商承担关税的比例，降低了公司部分产品的毛利率水平，导致公司利润水平出现一定下滑。

2) 2018 年前三季度，涤纶工业长丝行业发展情况良好，公司收入及利润水平保持稳定；第四季度，受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发展影响，涤纶工业长丝行业出现一定波动，同行业公司均受到一定冲击，导致公司四季度净利润出现一定下降。根据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同行业公司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证券简称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ST 尤夫	营业收入	854,840,463.32	1,052,322,980.64	1,017,312,532.07	935,984,86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34,848.20	6,712,403.09	-8,104,478.37	-1,061,985,933.91
桐昆股份	营业收入	7,832,650,374.21	10,843,433,516.21	12,188,590,940.45	10,736,073,94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1,081,224.31	859,806,927.97	1,142,341,272.32	-382,974,791.77

注：同行业公司古纤道（834677.OC）为三板挂牌公司，未披露季度数据。

同行业公司\*ST 尤夫及桐昆股份受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发展影响，在第四季度出现了利润大幅下滑情况，公司第四季度净利润变动与同行业出现相同情况。

3) 公司于第四季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75.54 万元，对公司第四季度利润亦造成一定影响，详见本问询函回复第三题。

**(二) 请你公司说明销售是否具有季节性、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跨期结转成本费用等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1、行业季节性

公司主要从事涤纶工业长丝、灯箱广告材料、帘子布等产品的生产、销售。公司产品涤纶工业长丝下游为产业用纺织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诸多领域，不会因下游某单一行业的波动而呈现明显的波动，因此涤纶工业长丝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分季度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本公司		桐昆股份		尤夫股份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85,396.80	23.92%	783,265.04	18.83%	85,484.05	22.14%
第二季度	90,878.77	25.46%	1,084,343.35	26.07%	105,232.30	27.26%
第三季度	91,175.97	25.54%	1,218,859.09	29.30%	101,731.25	26.35%
第四季度	89,496.25	25.07%	1,073,607.39	25.81%	93,598.49	24.25%

注：同行业公司古纤道（834677.OC）为三板挂牌公司，未披露季度数据。

如上表所述，公司与同行业四季度销售变动趋势一致。

综上所述，公司销售不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 2、收入、成本费用跨期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账务处理，不存在跨期确认收入、跨期结转成本费用的情况。

## 3、会计师核查意见

### （1）行业季节性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销售不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 （2）收入、成本费用跨期情况

1) 针对是否存在收入跨期，我们执行了如下程序：

A.我们核查了销售合同和订单，通过销售合同和销售订单的相关约定了解被审计单位的收入确认政策，判断商品所有权相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发生转移的时间点；

B.对未回函的客户，我们核查了其期末余额的构成，检查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发货单、出口提单信息、报关单和期后收款测试等替代测试。从执行的回函和替代测试情况，未见跨期收入；

C.我们执行了截止测试：针对内销收入，我们选取了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内销收入进行了测试，核查了销售发票、销售出库单及客户签收单等，未发现跨期

收入；针对外销收入，我们亲自获取了海关询证函，通过海关出口数据和账面外销金额进行核对，未发现异常，同时，选取了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外销收入进行了测试，核查了发票、出库单、报关单和出口提单信息等，未发现跨期收入；

D.我们检查了期末预收账款余额的合理性，检查了期末大额预收客户的结算条款，核查了期末大额预收客户的订单，并针对期后预收账款结转进行了真实性测试，核查了期后结转的发票、出库单、出口提单信息和报关单等，未发现跨期收入。

2) 针对是否存在成本费用跨期我们执行了如下程序：我们执行了分析性程序，对各大类产品进行了毛利率变动进行了分析，由于受原材料本期价格变动分析及本期汇率变动的影响，并随着中美贸易摩擦的持续加剧，美国于 2018 年 9 月 24 日起对约 2,000 亿美元中国商品加征 10% 关税，涉及公司所有产品。公司有针对性地与客户协商承担关税的比例，降低部分产品的毛利率水平，导致公司第四季度利润水平出现下滑。本期总体毛利率下降在合理范围内，不存在少结转成本的异常情况。

3) 针对费用跨期我们执行了截止测试，我们选取了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费用款项进行了测试，核查了发票、合同等，未发现跨期费用情形。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不存在跨期确认收入、结转成本费用情况。

**2、报告期内，你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为 61.54%。**

(1) 请结合行业特点及销售模式，说明你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对前五大供应商存在重大依赖。

(2) 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前五大供应商与 2017 年相比是否发生变化，如是，请进一步说明发生变化的具体原因及其合理性。

(3) 请你公司对照《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第十章的规定，说明前五名供应商是否属于公司的关联人，其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在业务、债

权、债务、产权、人员等方面是否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回复】**

(一) 请结合行业特点及销售模式，说明你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对前五大供应商存在重大依赖。

1、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公司 2018 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330,361,544.61	14.25%
2	供应商二	311,578,403.40	13.44%
3	供应商三	279,300,947.86	12.05%
4	供应商四	272,263,939.13	11.75%
5	供应商五	232,925,624.24	10.05%
合计	-	1,426,430,459.24	61.54%

其中，供应商一、供应商三及供应商四为 PTA 及 MEG 供应商，供应商二及供应商五为聚酯切片供应商。

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原因

(1) 行业特点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 PTA、MEG 和聚酯切片等大宗化工原材料，其生产集中度较高，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属于行业共有特点。

根据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ST 尤夫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为 1,891,199,402.76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66.47%；桐昆股份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为 1,491,317.33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1.74%；古纤道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为 188,308,139.19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3.99%。同行业上市公司均具有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特点。

## (2) 品质认证要求

公司主要产品涤纶帘子布和涤纶工业长丝中的车用丝下游应用主要为车用安全带、安全气囊以及汽车轮胎。

下游客户对产品的品质及性能稳定性要求较高，特别是在车用丝等高端产品领域，由于涉及安全等因素，下游客户高度关注供应链的稳定性，需对涤纶工业长丝生产企业进行产品质量、生产环境等厂家认证，对于主要原材料变更需要重新认证。

为满足客户要求并保证产品质量稳定，公司会严格筛选供应商，因此公司供应商集中度相对较高。

### 3、不存在重大依赖

公司的采购模式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由采购部门实行统一议价并按流程审批后，统一批量采购。同时，在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采购模式下，公司还备选了若干供应商，以防材料采购风险。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采购制度和完善的合格供应商名单，在采购过程中有效地规避供应商过度集中情况，以控制经营风险，不存在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二)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前五大供应商与 2017 年相比是否发生变化，如是，请进一步说明发生变化的具体原因及其合理性。**

公司 2018 年前五大供应商较 2017 年前五大供应商发生了一定变化，为上述表格中供应商三及供应商五两名，分别为 PTA 及 MEG 供应商和切片供应商。

供应商三为 PTA 及 MEG 供应商。公司与供应商三在长期采购过程中构建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采购量逐渐增加，同时随着 2018 年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对供应商三的采购金额随之增长，因此进入公司前五大供应商。

供应商五为聚酯切片供应商。公司在采购过程中为保证原材料供应稳定并降低对供应商依赖，不断考察、开拓新供应商。供应商五提供产品质量稳定性好、性价比高，故进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单并成为公司第五大供应商。

(三) 请你公司对照《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十章的规定,说明前五名供应商是否属于公司的关联人,其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在业务、债权、债务、产权、人员等方面是否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经核查,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供应商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在业务、债权、债务、产权、人员等方面不存在亦将不会存在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3、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7.02 亿元,同比上升 37.43%。其中,库存商品的期末账面余额为 4.82 亿元,计提跌价准备 1,075.54 万元,期初账面余额为 3.15 亿元,计提跌价准备 115.22 万元。

(1) 请你公司结合公司产品类型、产销量等情况说明存货大幅增长的原因,是否与产品销售收入相匹配,是否出现产品滞销的情形。

(2) 请你公司从商品类别、商品价格变动、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以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等方面,说明报告期末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较去年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 请你公司结合公司产品类型、产销量等情况说明存货大幅增长的原因,是否与产品销售收入相匹配,是否出现产品滞销的情形。

1、存货大幅增长原因

2017 年末、2018 年末公司存货主要由库存商品和原材料构成,具体明细构成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0,539,122.03	-	170,539,122.03	131,726,484.39	-	131,726,484.39
在产品	49,409,033.95	-	49,409,033.95	57,475,743.25	-	57,475,743.25
库存商品	482,260,640.23	10,755,425.61	471,505,214.62	315,090,426.62	1,152,224.32	313,938,202.30
合计	702,208,796.21	10,755,425.61	691,453,370.60	504,292,654.26	1,152,224.32	503,140,429.94

2018 年末、2017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70,220.88 万元及 50,429.27 万元，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增加 19,791.61 万元，同比增长 39.25%，主要原因是存货中库存商品的增长。

2018 年末、2017 年末，公司库存商品账面余额分别为 48,226.06 万元及 31,509.04 万元，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增加 16,717.02 万元，同比增长 53.03%，主要原因是：一是 2018 年末公司为应对中美贸易摩擦等不利因素，增加了库存商品备货，导致库存商品账面余额增加；二是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因素导致库存商品成本上升，库存商品账面余额增加。

## 2、公司主要产品产销情况

公司存货周转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平均
存货周转率（次）	4.69	5.37	5.06	4.45	4.46	4.81
存货周转天数（天数）	76.70	67.04	71.17	80.88	80.76	75.31

公司 2014 年以来存货周转情况一直保持稳定，2018 年存货周转率为 4.69，存货周转天数为 76.70 天。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涤纶工业长丝产能已达到 21 万吨，帘子布产品产能已达到 30000 吨，未来随着国内年产 40000 吨车用工业丝和 30000 吨高性能轮胎帘子布技改项目和越南 11 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长丝的新产能的投产，公司的产能

将持续增长。同时，公司坚持稳步实施差异化、高品质的发展战略，加大优势产品生产、销售、研发力度，进一步发挥公司产业链的优势，并结合自身车用差异化产品的优势，开发新的产品，拓展新的客户，车用工业丝、轮胎帘子布等产品的产销量逐步增加，产销率处于较高水平。公司的其他产品也保持了良好的产销情况。公司各产品产销率均在 95% 以上，均未出现产品滞销情况。

(2) 请你公司从商品类别、商品价格变动、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以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等方面，说明报告期末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较去年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1、2018 年度库存商品计提跌价情况

公司期末库存商品主要包括涤纶工业长丝、灯箱广告材料、轮胎帘子布等。产品类别及期末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期末余额	存货跌价	跌价率
涤纶工业长丝	28,977.15	553.46	1.91%
轮胎帘子布	11,159.84	114.59	1.03%
灯箱广告材料	3,219.65	272.34	8.46%
其他	4,869.42	135.15	2.78%
合计	48,226.06	1,075.54	2.23%

如上表所述，本期计提存货跌价主要系涤纶工业长丝及灯箱广告材料。

(1) 涤纶工业长丝的原材料主要系聚酯切片，聚酯切片原材料系 PTA 和 MEG。本期受中美贸易战加征关税影响，公司在第三、四季度原材料价格高位时提前生产备货，年末因原材料价格持续下跌，导致部分存货低于市场售价。如聚酯切片 2018 年 9 月报价 11,280 元/吨，2018 年 12 月报价 8,530 元/吨，2019 年 1 月报价 8,130 元/吨，价格下降 27.93%，且 2019 年初聚酯切片价格未见回升，由于工业长丝售价与原材料聚酯切片趋势一致，故对该部分按照 2019 年 1 月工

业长丝报价或订单价格扣除预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确定可变现净值，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 本期灯箱布产品受行业及中美贸易战加征关税影响影响，出口订单多余产品及等级品转国内销售，该部分产品成本高于市场售价，导致灯箱布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价格。帘子布、PVC 膜、地板及切片主要系计提次品、呆滞品跌价。公司根据以销售经验确定该部分存货预计销售价格，并扣除预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确认可变现净值，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2、2017 年度库存商品计提跌价情况

2017 年库存商品跌价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期末
		计 提	其 他	转回或转销	其	
库存商品	12,263,212.07	640,282.59		11,751,270.34		1,152,224.32
其中：海利得	7,198,203.97	640,282.59		6,711,534.24		1,126,952.32
金源锂业[注]	4,445,383.88			4,445,383.88		
美国海利得	619,624.22			594,352.22		25,272.00
小 计	12,263,212.07	640,282.59		11,751,270.34		1,152,224.32

[注]：子公司浙江金源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清算注销，相应转出存货跌价准备 4,445,383.88 元。

2017 年公司生产用主要原材料 PTA 和 MEG 价格较为稳定，同时公司（母公司）2017 年度处理了大量以前年度的残次、呆滞库存商品，相应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6,711,534.24 元，公司根据期后预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对期末库存商品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3、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通过抽查期后部分订单、发票，复核其售价与预计价格，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计算过程及相关资料进行了核查，未见重大异常。

我们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计算过程及相关资料进行了核查，未见重大异常。

经核查，我们认为 2018 年度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具有合理性；2017 年期末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4、报告期末，你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8.23 亿元，同比上升 52.77%。2016 年至 2018 年，你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48、1.31、1.07，速动比率分别为 1.18、0.96、0.69，呈下降趋势。

(1) 请补充披露你公司短期借款的详细情况，包括形成背景和原因、用途、借款日、还款日、借款金额等，并详细说明上述借款的还款安排及资金来源，相关债务是否会对你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及应对措施。

(2) 请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对比同行业公司资本结构，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短期偿债压力。

**【回复】**

(一) 请补充披露你公司短期借款的详细情况，包括形成背景和原因、用途、借款日、还款日、借款金额等，并详细说明上述借款的还款安排及资金来源，相关债务是否会对你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及应对措施。

公司短期借款形成的原因主要为公司生产经营需求，主要用途为采购原材料，主要还款资金来源为产品销售回款，公司未来将按计划如期还款，公司历年来不存在债务违约情况。

公司短期借款的具体构成明细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银行	借款日	还款日	币种	原币借款金额	折算人民币借款金额
1	招商银行	2018/7/6	2019/1/5	美元	1,000.00	6,863.20
2	中国银行	2018/8/2	2019/1/4	欧元	170.71	1,339.60
3	农业银行	2018/8/8	2019/1/22	美元	1,000.00	6,863.20
4	中国银行	2018/8/15	2019/1/21	欧元	201.00	1,577.31
5	宁波银行	2018/8/10	2019/2/6	欧元	300.00	2,354.19

6	工商银行	2018/8/30	2019/2/22	美元	800.00	5,490.56
7	中国银行	2018/10/8	2019/2/11	欧元	756.00	5,932.56
8	工商银行	2018/10/26	2019/10/26	美元	600.00	4,117.92
9	招商银行	2018/10/29	2019/10/28	人民币	5,000.00	5,000.00
10	建设银行	2018/10/31	2019/10/30	人民币	20,000.00	20,000.00
11	农业银行	2018/10/19	2019/4/10	美元	950.00	6,520.04
12	宁波银行	2018/12/11	2019/5/22	欧元	700.00	5,493.11
13	农业银行	2018/12/14	2019/6/10	美元	1,000.00	6,863.20
14	富国银行	2018/6/13	2020/6/30	美元	570.58	3,915.99
合计						82,330.88

注：与富国银行（WELLS FARGO）的借款主体为海利得美国公司，借款为应收账款质押融资，属于短期借款。

**（二）请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对比同行业公司资本结构，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短期偿债压力。**

公司目前业务发展良好，2018 年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122.56 万元，较 2017 年度增长 11.9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45.13 万元，较 2017 年度增长 15.26%。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口径账面货币资金余额为 60,402.70 万元，合并口径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合计为 361,200.00 万元，公司有充足的资金实力保证短期债务的偿还。

根据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相关数据，同行业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
002427.SZ	*ST 尤夫	0.62	0.53	88.22
601233.SH	桐昆股份	0.88	0.57	53.46
002206.SZ	海利得	1.07	0.69	38.99

数据来源：wind

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资本结构情况，公司流动比例为 1.07，速动比例 0.69，资产负债率为 38.99%，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司不存在短期偿债压力。

5、年报显示，你公司与地博矿业、广西鑫鑫交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孙文忠及施琴芳存在新增资本认购纠纷，根据判决结果，广西鑫鑫交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孙文忠及施琴芳需向你公司支付 9,828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你公司预计无法收回对地博矿业公司的投资，已于 2016 年对其投资款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9,828 万元，本期根据收到的赔偿款相应冲回 369,545.47 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截至目前上述诉讼判决的执行进展情况，以及相关会计处理及依据。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回复】

##### （一）诉讼判决的相关情况

2015 年 7 月 6 日，公司收到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审理后作出的（2014）浙嘉商初字第 11 号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1）广西鑫鑫交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鑫投资）、孙文忠、施琴芳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海利得公司支付人民币 98,280,000 元，用于受让海利得公司持有的广西地博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博矿业）11.30%的股份；（2）鑫鑫投资、孙文忠、施琴芳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海利得公司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以 98,280,000 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的 1.95 倍，从 2014 年 9 月 11 日起计算至实际偿清之日止）；（3）广西田阳中金金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田阳金业）对鑫鑫投资、孙文忠、施琴芳的上述第一、二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4）驳回海利得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公司及田阳金业均对一审判决结果提出上诉。2016 年 8 月 25 日，公司收到了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15)浙商终字第 149 号），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如下裁定：（1）撤销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2014)浙商初字第 11 号民事判决；（2）本案发回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2018 年 7 月 3 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2018)浙民终 875 号《民事判决书》，终审判决如下：（1）撤销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2016)浙 04 民初 185

号民事判决；（2）鑫鑫投资、孙文忠、施琴芳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海利得公司 98,280,000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3）田阳金业对前述第 2）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田阳金业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鑫鑫投资、孙文忠、施琴芳追偿；（4）驳回浙江海利得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此次判决为终审判决。

## （二）关于财产保全及执行进展情况

### 1. 执行进展情况

2018 年，公司收到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款 369,545.47 元。2019 年 2 月和 4 月，公司分别收到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款 2,462.21 元和 3,122.33 元。

### 2. 财产保全情况

2014 年，公司与地博矿业、鑫鑫投资、孙文忠及施琴芳存在新增资本认购纠纷，由于地博矿业经营状况恶化，公司为维护自身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在提起诉讼前于 2014 年 8 月 13 日向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诉前财产保全申请书》，请求采取财产保全措施，查封、冻结地博矿业、鑫鑫投资、孙文忠、施琴芳以及田阳金业价值人民币 1.3 亿元的财产，或查封、冻结、扣押等额其他财产。

根据公司的诉前保全申请，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作出（2014）浙嘉保字第 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地博矿业、鑫鑫投资、孙文忠、施琴芳、田阳金业银行存款 1.3 亿元或查封扣押其等值财产，同时公司以部分土地、厂房作为财产保全的担保，实际采取的保全措施如下：

（1）查封地博矿业的采矿权（许可证号 C4500002011034110109564，矿山名称：田林县那比渭寒沟金矿）、探矿权（许可证号 T45120120802046553，项目名称：广西田林县那比渭寒沟金矿采矿权平面范围内采矿标高）。财产权查封期限二年（自 2014 年 8 月 14 日至 2016 年 8 月 13 日）

（2）冻结地博矿业的 5 个银行账号，当天账面余额总计：7,494,917.48 元；冻结田阳金业的 1 个银行账户，当天账面余额 364,096.20 元。账户冻结期限为 2014 年 8 月 14 日至 2015 年 2 月 13 日。

后续，根据公司申请，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于 2015 年 2 月 5 日、2016 年 1 月 19 日、2016 年 8 月 13 日、2017 年 2 月 13 日、2018 年 1 月 22 日，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出具多份《民事裁定书》，裁定继续查封前述地博矿业采矿权、探矿权并继续冻结前述银行账户。其中采矿权、探矿权的查封期限至 2018

年8月13日，银行账户的查封期限至2019年1月15日。根据2018年1月22日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8)浙04执保1号《财产保全事项通知书》，该次继续冻结了地博矿业的5个银行账号，当天账面余额总计：7,581,810.61元；冻结田阳金业的1个银行账户，当天账面余额368,702.96元。

2018年，根据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2018)浙民终875号《民事判决书》的判决结果，鑫鑫投资、孙文忠及施琴芳需向我公司支付9,828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2018)浙民终87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生效后，因生效判决中未判令地博矿业承担清偿债务的法律责任，故针对地博矿业作出的财产保全措施到期未予续保，现已自动解除。

经申请，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生效判决采取了执行措施，具体如下：

(1) 保全阶段冻结的田阳金业银行存款合计369,545.47元，全部扣划并支付给公司。

(2) 孙文忠名下银行存款3,122.33元，施琴芳名下银行存款2,462.21元，全部扣划并支付给公司。

(3) 另查明田阳金业名下车辆四辆予以轮候查封，孙文忠已设定抵押登记的房屋一套予以轮候查封，孙文忠持有的鑫鑫投资99%股权予以轮候查封，鑫鑫投资持有地博矿业29.22%的股权予以查封。

(4) 对鑫鑫投资、孙文忠、施琴芳、田阳金业作出限制消费措施。

在自此基础上，根据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浙04执541号之五《执行裁定书》，该院认为经穷尽财产调查措施，暂未发现被执行人有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因此裁定终结该案本次执行程序。

### (三) 相关资产认定及会计处理

#### 1. 资产认定

公司持有地博矿业的股权因相关被告未能履约执行相关法院裁定，因此，公司对其股权投资比例一直未变更也未改变，持续按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具有合理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相关规定，或有资产，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资产，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有资产，如果某一时点企业基本确定能够收到这项潜在资产并



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则应当将其确认为企业的资产。根据历次法院判决及财产保全情况，针对鑫鑫投资、孙文忠、施琴芳以及田阳金业赔偿及连带赔偿责任等，对公司而言实质为一种或有资产，由于其收回的可能性很小且金额也不能够可靠计量，因此，公司一直未将其确认为企业的一项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具有合理性。

## 2. 会计处理

2015 年度，公司聘请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于公司所投资的地博矿业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性进行测算，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其持有的广西地博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30%股权价值分析项目价值分析报告》（坤元评咨〔2016〕16 号）报告，相关股权预计可回收价值为 4,576.42 万元（考虑了地博矿业自身经营状况），相关投资存在减值迹象，公司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 5,251.58 万元。

2016 年度，地博矿业已完全处于停产停业状态，经营状态持续恶化，且存在大量的被起诉和完全未履行法律诉讼事项，虽然公司对地博矿业执行了财产保全，但公司考虑到地博矿业目前的生产经营情况以及与其他债权人的涉诉案件及其被法院强制执行的情况，预计很大可能性无法收回对地博矿业的投资，故于 2016 年末对其投资计提了 4,576.42 万元的减值准备，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已对地博矿业的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9,828.00 万元。

2018 年度，公司根据收到了赔偿款 369,545.47 元，因此冲减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并相应转回计提的减值准备。具体会计处理如下：1. 借：银行存款 369,545.47 元，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9,545.47 元；2. 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69,545.47 元，贷：资产减值损失 369,545.47 元。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3、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企业的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相关会计处理具有合理性。

6、报告期末，你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为 4,884.44 万元，同比下降 37.72%。请你公司结合销售政策的额变化，说明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 预付账款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本期销售采购政策较上期未发生明显变化，公司采用预付款采购的主要是原材料 PTA、MEG 等生产切片用原材料及大有光切片，由于本期 11 月、12 月底聚酯切片车间设备大检修，对聚酯切片材料需求暂时性减少，导致期末预付材料款减少 23,368,180.30 元。

(2) 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下降，具有合理性。

7、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2,273.71 万元，同比下降 21.25%，计提坏账准备 20.61 万元，同比下降 83.64%。请你公司说明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大幅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 坏账计提金额大幅减少的原因

2018 年度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2,273.71 万元，同比下降 21.25%，计提坏账准备 20.61 万元，同比下降 83.64%，2018 年和 2017 年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种 类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	22,737,074.31	206,108.32	0.91	22,530,965.99	28,383,883.45	1,253,136.44	4.41	27,130,747.01

备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434,998.48	206,108.32	8.46	2,228,890.16	1,892,038.26	1,253,136.44	66.23	638,901.82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20,302,075.83			20,302,075.83	26,491,845.19			26,491,845.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6,850.00	6,850.00	1.41	480,000.00
小计	22,737,074.31	206,108.32	0.91	22,530,965.99	28,870,733.45	1,259,986.44	4.36	27,610,747.01

如上表所述，应收政府款项组合主要系出口退税，2018年账面余额较2017年下降23.36%；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较2017年上升28.70%，坏账准备较2017年下降83.55%，分账龄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度			2017年度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339,089.00	116,954.44	5	537,527.26	26,876.36	5
1-2年	7,900.00	1,185.00	15	43,000.00	6,450.00	15
2-3年	58.00	17.40	30	131,001.31	39,300.39	30
3年以上	87,951.48	87,951.48	100	1,180,509.69	1,180,509.69	100
小计	2,434,998.48	206,108.32	8.46	1,892,038.26	1,253,136.44	66.23

如上表所述，2018年度3年以上其他应收款项大幅下降，主要系由于上年应收广西三衢化工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分公司款项979,200.00元，本期预计难以收回，予以核销，计提的坏账准备相应转出，导致2018年度期末坏账准备余额大幅减少。

## (2) 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大幅减少，具有合理性。

**8、报告期末，你公司应付账款-长期资产购置款余额为1.24亿元，同比上升328.71%。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上述应付账款的明细及形成原因。**

## 【回复】

公司应付账款-长期资产购置款余额的构成明细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海利得工程款	66,199,246.30	53.48%	28,875,295.31	100.00%
越南海利得工程款	57,593,000.15	46.52%	-	0%
合计	123,792,246.45	100.00%	28,875,295.31	100.00%

2018 年末、2017 年末，公司应付款项-长期资产购置款余额分别为 12,379.22 万元及 2,887.53 万元，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增加 9,491.70 万元，同比增长 328.71%，主要原因是：一是母公司年产 4 万吨车用工业丝和 3 万吨高性能轮胎帘子布项目、年产 20 万吨功能性聚酯项目等项目的建设导致应付工程款增加；二是越南海利得年产 11 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长丝（一期）项目的开工导致应付工程款增加。

9、年报显示，你公司涤纶工业长丝的毛利率为 24.96%，同比下降 1.32%；灯箱广告材料的毛利率为 14.47%，同比下降 3.77%。请选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说明你公司上述两项业务毛利率及其变化是否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在重大差异，如存在，请说明原因。

## 【回复】

### （1）涤纶工业长丝业务

公司涤纶工业长丝业务的同行业公司有\*ST 尤夫（002427.SZ）和古纤道（834677.OC），根据 2018 年年度报告数据，公司及同行业涤纶工业长丝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8 年毛利率	2017 年毛利率	变动情况
002427.SZ	*ST 尤夫	26.03%	25.98%	0.05%

834677.OC	古纤道	20.57%	25.00%	-4.43%
行业平均		23.30%	25.49%	-2.19%
002206.SZ	海利得	24.96%	26.28%	-1.32%

注：\*ST 尤夫选取的是涤纶工业丝产品的毛利率

2018 年、2017 年，公司涤纶工业长丝毛利率分别为 24.96% 及 26.28%，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因产品结构不同，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变动情况有一定差异，公司 2018 年毛利率较 2017 年降低 1.32%，变动情况介于同行业\*ST 尤夫与古纤道毛利率变动情况之间，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 (2) 灯箱广告材料业务

公司灯箱广告材料业务的同行业公司为纳尔股份（002825.SZ），根据 2018 年年度报告数据，公司及同行业灯箱广告材料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8 年毛利率	2017 年毛利率	变动情况
002825.SZ	纳尔股份	12.72%	14.22%	-1.50%
002206.SZ	海利得	14.47%	18.24%	-3.77%

注：纳尔股份选取的是贴合喷印材料产品的毛利率

2018 年、2017 年，公司灯箱广告材料毛利率分别为 14.47%、18.24%，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8 年，受行业整体形势影响，灯箱广告材料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呈下降趋势，公司的毛利率变动情况与同行业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特此公告。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05 月 06 日